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亚强

股票代码：603155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高新天地商业广场 1 幢 21 层 2108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73 号裕惠大厦 A 幢 15 层

股份变动性质：吸收合并承继股份

2026 年 3 月 3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新亚强/上市公司/公司	指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红塔创新	指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红塔创新（昆明）	指	红塔创新（昆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红塔创新全资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对全资子公司红塔创新（昆明）进行吸收合并，导致直接持股比例上升的权益变动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漫辉	
注册资本	9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19409800K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高新天地商业广场1幢21层2108号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73号裕惠大厦A幢15层	
成立时间	2000-06-15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经营期限	2000-06-15 至 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1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50%
2	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	15.00%
3	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	7.50%
4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
5	华熙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
6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7	云南兴云投资有限公司	5.00%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0%
9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介绍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许永明	男	董事长	中国	云南	否
张漫辉	男	总裁/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文俊	男	董事	中国	云南	否
苑林	男	董事	中国	山东	否
寇光武	男	董事	中国	山东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新亚强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持股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605287.SH	红塔创新	8,750,000	6.25

除上表所列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红塔创新因自身发展需要，对其全资子公司红塔创新（昆明）实施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红塔创新（昆明）独立法人资格予以注销，红塔创新作为吸收合并后的存续公司承继其持有的新亚强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红塔创新将直接持有新亚强股票 62,804,342 股，占新亚强总股本的 19.89%。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持股计划

2026 年 2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红塔创新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6 年 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的股份，即不超过 3,157,868 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披露其他相关权益变动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因红塔创新对全资子公司红塔创新（昆明）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红塔创新（昆明）独立法人资格予以注销，红塔创新作为吸收合并后的存续公司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承继红塔创新（昆明）持有的新亚强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红塔创新	持有股份	22,928,423	7.26%	62,804,342	19.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28,423	7.26%	62,804,342	19.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红塔创新（昆明）	持有股份	39,875,919	12.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875,919	12.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注：红塔创新（昆明）系红塔创新全资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与比例均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应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情况产生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以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漫辉 (张漫辉)



2026年3月30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宿迁市
股票简称	新亚强	股票代码	60315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昆明高新区海源北路与科新路交叉口海源高新天地商业广场1幢21层210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吸收合并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p> <p>持股数量：62,804,342股，其中直接持股22,928,423股，通过一致行动人间接持股39,875,919股。</p> <p>持股比例：19.89%，其中直接持股7.26%，通过一致行动人间接持股12.63%</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p> <p>持股数量：62,804,342股</p> <p>持股比例：19.89%</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曾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漫辉

（张漫辉）

2026年3月30日